

產業創新條例」，先辦理各重點產業專業人才供需之調查及推估，對於有人才缺口之產業，研提人才培育或引進之因應對策及需求建議，提報確認並報本院核定後，納入人才培育、縮短學訓考用落差及延攬外籍人才等相關方案，進行滾動檢討及落實推動，引進符合各級產業需求之人才。

(三十) 行政院函送陳委員超明就青年失業率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1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0895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1-155)

一、對於提升青年就業力計畫經費逐年縮減的因應方式為協助青年及早認識工作世界，積極規劃職涯發展方向，強化職場競爭力，青輔會自 95 年首度提出「就業力」之概念及提升青年就業力之重要性，經 96 年及 97 年試辦，98 年經費略增，除補助原有企業參訪、產業趨勢講座及職涯扎根等各項工作計畫外，主推三大主軸計畫（職涯探索、職涯進路及課程學習地圖、生涯歷程檔案），全國各大專校院均踴躍申請補助，並相互仿效建置。

99 年起至今，經費逐年遞減，爰改變補助項目及額度，並以補助生涯歷程檔案精進版、系科職涯進路與課程地圖精進版、職涯探索及三大主軸整合型計畫等，就職涯探索結果導入系科職涯進路課程地圖，有目標的選、修課，再將學習表現、考取的證照及活動參與等經歷載入生涯歷程檔案中，以完整呈現在學青年大學學習成效，並逐步引導各大專校院擴及校內資源整合力量，推動職涯輔導業務，發揮整體職涯輔導效能。

二、102 年推動就業力提升之工作重點

明（102）年青年職涯規劃輔導業務經費雖仍減列，將本諸有限資源達最大效益，擇最重要且最根本之「職涯探索」活動予以補助，藉由聚焦職涯探索，提升輔導效能。

在輔導相關人員專業知能提升方面，責成召集學校辦理職輔專業人員及教師研習活動，充實產業趨勢相關知能，加強連接產業世界之輔導效益；並邀集辦理成效卓越之各校老師及職涯輔導專家組成諮詢輔導團隊，深入各校提供專業建議，供各校作為職涯輔導精進之參考。

(三十一) 行政院函送陳委員超明建議青輔會仿照「青年壯遊台灣」計畫，規劃我國年輕人申請出國壯遊計畫一事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1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0765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1-25)

有關陳委員超明專案質詢，建請青輔會仿照「青年壯遊台灣」計畫，規劃我國年輕人申請出國壯遊計畫，並且應加重甄選比例於非五都縣市之名額予苗栗青年乙情，敬答復如下：

一、本院青輔會為拓展青年國際視野，提升青年國際競爭力，協助青年發展多元國際服務及學習機會，其中與青年出國壯遊相關措施包括：

- (一)推動青年國際行動 All in One 專案，協助青年志工團隊赴國際發展多元志工服務（對弱勢家庭青年參與，每人增加補助五千元，每隊兩名為限），並補助青年赴國際組織、企業、大專院校參與實習。
- (二)協助核發臺英青年交流計畫贊助證明予青年申請 YMS 短期移民多次入境簽證，使青年透過全時工作、打工、從事志工或自費遊學等方式，深入體驗英國文化內涵。
- (三)辦理青年海外生活體驗專案貸款，協助青年透過國外自助旅行、遊學及打工度假等方式，實現海外生活體驗夢想。
- (四)充實 iYouth 青少年國際交流資訊網，整合部會、大專校院、NGO 資源，提供青少年國際參與及出國壯遊資訊與機會。

二、陳委員超明所提建議，將納入推動青年國際參與及青年壯遊施政考量。

（三十二）行政院函送李委員俊俛就嘉義市區鐵路高架化計畫執行進度嚴重落後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1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0852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1-112）

李委員針對於嘉義市區鐵路高架化計畫，執行進度嚴重落後乙案所提質詢，經交據交通部查復如下：

- 一、嘉義市區鐵路高架化計畫綜合規劃，前於 100 年 2 月 1 日陳報行政院在案，歷經數次協調及推動會議後，於 100 年 8 月 4 日依行政院秘書長召開協調會議指示略以：「請交通部會同嘉義市政府委託專業技術顧問辦理土地開發及財務計畫，完成相關研究規劃後儘速報核。」。本部即籌編經費 800 萬元辦理「土地開發及財務計畫」委託技術服務案，並指示鐵路改建工程局與嘉義市政府於嘉義成立聯合專案辦公室，共同辦理旨案土地開發及財務評估作業相關事宜。
- 二、嘉義市區鐵路高架化計畫土地開發及財務評估已委託專業技術顧問研議，為期交通建設與週邊土地同時開發，已就鐵路沿線路廊分區規劃，並於 101 年 7 月 27 日辦理期中審查會議，現依行政院核定之「跨域加值公共建設財務規劃方案」相關內容，請嘉義市政府與臺灣鐵路管理局進行意見整合，協商溝通相關議題並獲致共識後納入期末報告，即依程序辦理後續作業，預計 101 年 10 月召開期末報告審查會議，俟完成相關規劃評估作業後儘速報院核定。

（三十三）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蘇花改計畫」提升為等同蘇花高速公路，以展現政府照顧花東人的誠意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1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0799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1-59）

黃委員針對將「蘇花改計畫」提升為等同蘇花高速公路，以展現政府照顧花東人的誠意問題